

延喜式考異

自廿八
至卅六

五

3保

1594

56



門 7 係 3
錦 1598
卷 58

藏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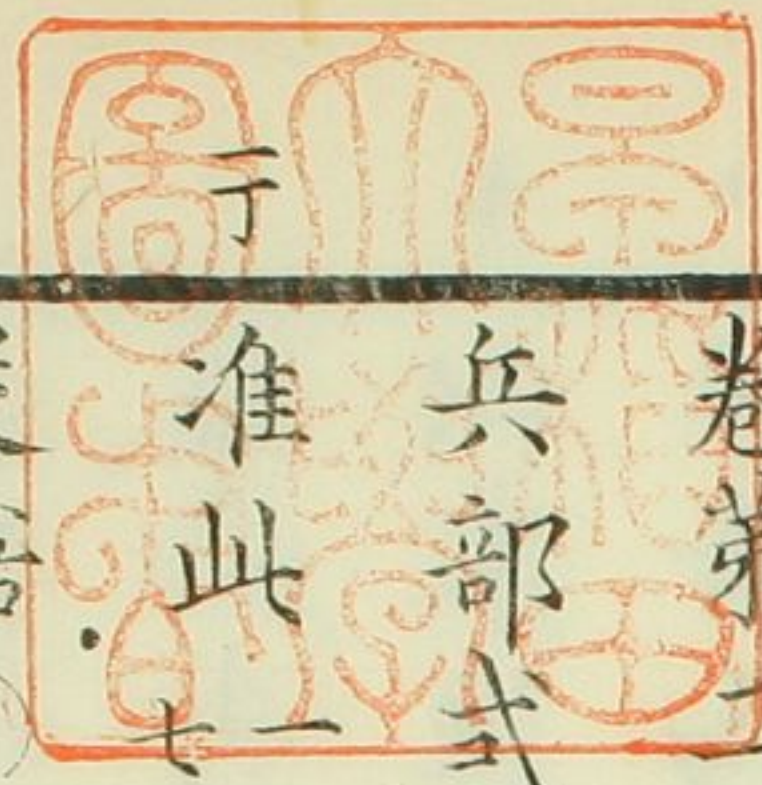
延喜式考異卷第五

從四位下行侍從兼出羽守源朝臣

齊恒考訂

卷第二十八

兵部式



准此

張右注

准京本作準。準為正。然他皆作准。故輒

從信

○逢春門

左三行

逢。刻本作建。林京二本作逢。○

供奉

左六行

供諸本作仕

大舍人寮卯杖奏同

蓋依訓誤。今改作

供○良久乎

左七行

刺本作良。年登京貞言二本及儀

式作良久乎。

二 中的者二張左者字京刺二本无真言本有

五 官仰左右衛門府五張左官字刺本无真言京二本

有

八 孟月十六日八張左孟林本作四京刺真言三本作

孟○失錯左五行錯林京二本作錄真言刺二本作錯

九 以朱注側九張右側字依政事要畧補

十 弓若馬十張右弓諸本作及誤今改作弓即弓馬不

灼然之弓馬也考課令義解或弓或馬一者灼然亦

為中之類是也○武官吏生右六行生字京真言二本

无林刺二本有

十二 斟量十二張左五行斟京本作勣

十三 強健者十三張右二行者京真言二本作人刺林二本作者

十四 從六位官一人十四張左二行壹人京本作式人○

給与左八行与字京真言二本无刺本有

十五 山城國卅人十五張右三行刺本叁拾人京真言二本肆

拾人○武藏國一百五十人左二行健兒京本壹伯人真

言刺二本壹佰伍拾人○常陸國二百人左四行健兒真言

本叁佰人京刺二本式佰人

十七 諸國馬牛牧十七張右一行案馬式主稅式等大同小異宜

合考○長嶋馬牛牧右七行牛牧見桓武紀三年曆○

竈合同行合恐戶之誤。○忽那島右八行忽刺本作

急京林真言三本及清和實錄貞觀十年作忽。○沿山

村左一行林京二本作沿山村真言本作沿山林刺

本作沿山村案刺本似是。○樾野左二行肥前

林真言三本從木刺本從手案牧上脫其物今加

以待他日。○堤野左三行堤真言刺二本從手京林

二本從土。○凡牧牝馬牛廿歲已上者不在責課之

例。左八行林京二本作凡牝馬牛馬式作凡牝馬真言

刺二本作凡牧牝馬牛責課真言刺二本作貢課林

京二本作責課案作責為是牧令云牝馬四歲遊牝

五歲責課牝牛二歲遊牝四歲責課是也。

十九 弓六十張一行相模刺本陸字脫林京真言三本有

○橫刀廿口右二行武藏京真言二本陸拾口刺本式拾

口。○弓卅張右七行近江京刺二本參拾張真言本肆拾

張。○征矢卅具右八行美濃京本肆拾具刺真言二本參

拾具。○胡籛卅具同行同國刺京二本肆拾具真言本參

拾具。○征箭卅六具左二行信乃刺京二本肆拾陸具林

真言二本參拾陸具。○胡籛肆拾具左三行上野京本參

拾具刺真言二本肆拾具。○征箭卅具胡籛卅具左七

前行越京本征箭肆拾具胡籛參拾具刺本征箭參拾

具。胡籙肆拾具。林貞言二本征箭叁拾具。胡籙叁拾具。

卅

胡籙卅具。卅張右二行越後京刺二本肆拾具。貞言本叁拾

具。○甲三領。右五行丹後刺貞言二本式領。京本叁領。旁注

云一作○征箭卅具。左四行播磨肆拾。恐當叁拾。諸本作

肆拾。京貞言二本播磨國脫無可拔。○弓叁拾張。左八

行備後。貞言本式拾張。刺京二本叁拾張。

卅

征箭卅五具。胡籙卅五具。卅一張左三行筑後貞言本共式拾

伍具。刺京二本共叁拾伍具。○橫刀八口。弓廿張。征

箭卅具。胡籙卅具。左六行豐前林刺二本橫刀拾口。京貞

言二本捌口。刺本征箭胡籙共肆拾具。林京貞言三本共叁拾具。○甲二領。胡籙叁拾具。左七行豐後刺本甲式領。京本叁領。林京貞言三本胡籙式拾具。刺本叁拾具。

卅

貯納府庫。卅二張右四行納。京貞言二本作按。刺本作納。案

按字。盖於字之誤。暫從納。○隨事科貶。左一行科。林京

貞言三本作科。科字无攷。

諸國驛傳馬。案始置驛傳馬。已見孝德紀。而後或以遷都。或隨時宜。以其廢置不一。徃。見國史矣。主稅式驛馬直條。死損條。共有伊賀國。天武紀云。焚伊賀

國驛家元明紀云和銅四年正月始置伊賀國阿閉郡新家驛聖武紀云天平十二年十月癸未車駕到伊賀國名張郡張日本紀兼方案名十一月甲申到伊賀郡安保頓宮是有驛可知也和名抄不言驛家其廢置未詳蓋主稅式文出於其未廢之時兵部式文用於其已廢之時故不及伊賀也其廢也疑在仁和中未得明證但光孝實錄云仁和二年五月遣源朝臣昇六位一人檢近江國新阿須波道之利害又云六月二十一日伊勢齋內親王應取近江國新道入於大神宮仍下知伊勢國又停伊賀國舊路頓宮

下知伊賀國蓋廢驛在斯年也乎又案有驛无馬者其事見職制律若伊賀存驛而廢馬乎齋宮歸京路經伊賀大和等其夫馬用近江伊勢見江家次第他伊豆國古有驛而後廢仁明紀云承和七年十二月改駿河國駿河郡永藏驛家遷伊豆國田方郡清和實錄貞觀六年云駿河郡帶三驛橫走永藏栢原驛家是也可知當時已復駿河郡而伊豆國驛家絕又大和國山邊郡竹谿村堀越頓宮見聖武紀美作國傳驛未聞之隱岐對馬蓋無事於傳驛故不置之

和泉

呼啞和泉林貞言二本作啞啞京本作啞啞刺本及和

名抄作呼啞。案啞啞未_レ知出所。袁表乎國音假通。
驛馬伊勢馬字。諸本无。抄下文例補。

志摩案東海道志摩甲斐二國北陸道若狹能登二

國山陰道丹後出雲石見三國山陽道七國南海道

六國西海道大隅國志伎島共无傳馬案廐牧令集

解云無使之道不置耳。案南海道有傳馬而後廢乎。日本後紀延曆二十四年三月

月令土左國帶馭踏郡加置傳馬五足以新開之踏山谷峻深也。

尾張兩村尾張驛京刺二本作兩村真言本作兩林林本作

兩村和名抄山田郡兩村訓布多无良○海部同國傳林本作海野

三河鳥捕山網渡津河真言本作馬捕刺本作鳥補林京

二本作鳥捕案鳥捕當在碧海郡和名抄云碧海郡馭家又云鷲取鄉

風土記云八名郡西限鳥取山盖同名異地○山網

國圖額田郡有山網村○渡津刺本讀為鳥補山網

渡津二驛非渡津鄉在宝飮郡見和名抄扶桑畧記

摩遠江諸本作栗原摩横尾案摩上恐脫一字故加

以待他日敷智郡有引摩或作引馬又和名抄有尾間

鄉頗近之

駿河蒲原長倉河諸本作原長倉案雖今有原驛盖非古

郡里等名並用二字必取嘉名見民部式和名抄等

亦有或一字或三字者盖出後人之手也。下文足上作足柄上

舟治作舟治川郡馬作原者蒲原而蒲字脫也蒲原

群郡二作郡之類是也清和實錄貞觀六年十二月廢柏原郡富士郡蒲原

驛見清和實錄摠風土記月廢柏原郡富士郡蒲原曰補蒲字

甲斐國驛頗有可疑未得其証姑闕如以今視之水

字未可知知市河口當市川河口加吉和名抄有加美近之

足上餘綾相模刺本作足柄上淘綾京貞言二本

足上餘綾神名式民部式及和名抄作餘綾

各五足武藏林本拾足刺京貞言三本伍足案廐牧

令云傳馬每郡各五又案稱德紀神護景雲二年云武藏國

乘猪案乘豐島二驛承山海兩道使命繁多乞准中

路置馬拾匹案廐牧令中路拾足義解謂東又光仁

紀寶龜二年十月云武藏國雖屬山道兼承海道公使繁多

祇供難堪以之視此或傳馬亦然乎以何言之則下

總國井上浮島河曲准中路置拾足見紀上文稱德紀武藏同

章而式亦云井上拾足葛飭郡拾足抄之則林本亦

不可為非然姑從其多

嶋穴上穴刺本作六林京貞言三本作穴和名抄不

有島穴神社上總國神名帳有島名神社

小田雄薩常陸諸本作山田碓貞言本薩抄平城紀改

大同三年十月建小田雄薩田後三駒

近勢多卅足近江林京二本肆拾足。刺真言二本叁拾足。

案傳山城國山科驛。加近江國勢多驛馬數。見日本

後紀延曆廿三年六月。然不言其加數。未知孰是。○和邇鞠

結驛同國傳驛字。諸本无。依例補。

美土岐濃美林本作立岐。刺本作立坂。真言本作五岐。京

本作土岐為是。

飛彈大野郡飛彈刺本作天野郡。諸本作大野郡。民部式和名抄同

信乃覺志信濃林本作受志。京本作學志。刺真言二本覺

志案和名抄武藏國荏原郡覺志訓加二之

上野野後群馬上野碓氷群馬同國傳群馬。諸本馬字脫。且群

作郡。今改補。和名抄云。群馬郡群馬。

下野三鴨田部下野三鴨。案和名抄都賀郡有三嶋。其字體

相近。○田部。刺本作田郡。京真言二本作田部。和名抄足

利郡田部

陸雄野湯日陸奥雄野。雄。諸本作碓。今改作。和名抄白河郡云。馭家。而

有小野。蓋當是。○湯日。案恐有誤。未得其証。

越前三尾越前刺本作二尾。京真言林三本作三尾。○敦賀

丹生足羽坂井郡同國傳郡字。諸本无。依例補。

賀湖津比樂賀加湖津。案神名式江沼郡有湖津神社。蓋

同地乎。湖潮未知孰是。○清和實錄云。真觀十一月比

樂河置渡子式拾伍人

越中川合亘理水橋佐味越中川合京貞言林三本作川人

刺本作川合和名抄砥波婦負兩郡有川合○亘理京貞言二本作

曰理林刺二本作亘理○水橋刺本作水橋林京貞

言三本作水橋○佐味和名抄新川郡佐味比左

越後水門佐味越後水門刺本作水門林京貞言三本作水

門案猶垂水作垂水○佐味和名抄頸城郡佐味美左

佐渡各足渡諸本足數欠今加以待他日案恐當伍

足既牧令云置驛馬小路伍足

丹波長柄丹波京本作長柄刺貞言二本作長柄

馬郡二養耆面治但刺本作郡養老林京貞言三本作

郡二養耆林本郡之貞言本案郡二其訓當久二比

作郡比亦同案郡具運反濁久比神社追尋得于但馬國疑其地存其名且地名

用重字者考之和名抄武藏上總飛驒播磨陸奥能

登等國有之三字下畧而尚用三字訓者武藏近江

日向等國有之○養耆者刺本作老林京貞言三本

作者和名抄養父郡養耆○面治京林刺三本作面治貞言本

作面治案神名式二方郡有面治神社作治者似穩

見江東江西石見江京本作口刺貞言二本作江

播草上卅足播刺本肆拾足林京真言三本參拾足○

中川同林京真言三本作中凡刺本作中川案凡者

川之誤川倍作川又案和名抄指保郡有中臣頗相

近抄佐用郡有中川蓋非取路

備前珂磨備前京本作阿磨真言本作河磨林刺二本作珂

磨案作珂為是珂磨鄉見稱德紀神護二年

備中津峴備中案峴字訓未詳出雲風土記有峴之社今不詳

案都宇宇鹿附□木綿藝安京真言二本作都宇鹿附木

綿林刺二本作都宇宇鹿附木綿案附字上或下脫

字其字不可知故加□以待他日又案或舩木木綿

之誤乎和名抄沼田安藝高田三郡有舩木木綿在賀茂郡○各廿足同真言

本拾足林京刺三本式拾足案厩牧令云大路式拾

足義解謂山陽道

周防八千賀宝周防宝字刺本脫林京真言三本有和名抄吉敷郡

有八千賀宝

長門阿潭埴生宅賀阿津田宇埴田宅佐長門阿潭真言本

作河潭林京刺三本作阿潭○埴生埴諸本作埴未

得其訓當改作埴○宅賀今有宇賀宅宇相近○阿

津京本作河津林真言刺三本作阿津○田宇案宇

恐字當誤未知何字和名抄豐浦郡云○埴田案恐

殖田。○宅佐宅字。刻本脫。京貞言二本有。和名抄在阿武郡

又案弘仁九年八月。勅長門國部內不要驛家拾壹

所馬伍拾伍足。朝使無往還之要。公民有守飼之費。

宜每驛置□足。見類聚國史。阿津以下拾驛云。各叁

足。其數少於他驛。盖當指之。其壹驛者。已廢乎。或脫

乎。未可知也。

荻原紀伊嵯峨。紀作荻原。弘仁二年八月廢。紀伊國荻原。原名草賀。太三。三年四月

廢名草賀。更置荻原。更

石濃郡頭。阿波石濃。刻本作石隈。京貞言二本作石濃。

○郡頭。京本作那頭。刻貞言二本作郡頭。

柞田讚岐案和名抄。刈田郡有柞田。

周敷伊予。刻本作周敷。林京貞言二本作周敷。國有周敷郡。神

名式。粟村郡有周敷神社。

吾椅舟川。土左京刻二本作吾椅。刻本丹治川。貞言本

作五椅舟治川。案日本後紀。延曆十六年正月。新置

吾椅舟川二驛。拋改。

獨見。席打夷守美野佐尉長丘把伎。筑前獨見。案獨恐

往字之誤。和名抄。鞍手郡有生見。○席打案。席內年之呂鄉見

和名抄。宗像郡筵田驛。見著聞集。卷第十九未知孰然。

夷守。守諸本作宇。誤。夷守驛。見萬葉集。卷第四○日

守○美野。貞言本作美濃。林京刻三本作美野。○佐

尉。貞言本作依尉。林京刻三本作佐尉。○長丘。林京

貞言三本作長兵。刻本作長丘。和名抄。御笠。郡有長岡。○把伎

京。林貞言三本作把伎。刻本作把伎。案把俗譌作把

和名抄上座。郡有把伎。

筑後

御井上妻郡狩道驛。筑後傳。郡字。驛字。諸本脫。依例補。

豐後

由布。豐後。京刻二本作田布。和名抄。速見。郡亦作田布。林貞言二本

作由布。物風土記云。常取栲皮。以造木綿。曰抽。富鄉。

肥前

基肆。佐嘉。肥前。刻本作基肆。京貞言二本及和名抄作

基肆。○佐嘉。林貞言二本作佐喜。京本作佐善。刻本

作佐意。案風土記作佐喜。又作佐嘉。和名抄作佐嘉。

作嘉為是。基肆考具。于民部式。

肥後

三重。蛟。高高原。朽網。佐臧。肥後。三重。林京貞言三本作

二重。上文十七張。背十八張。面牧馬條亦有二重。刻本作三重。和名抄。山本郡有三

重。○蛟。高。蛟字恐誤。未知何字。或狹字之誤。○高原。

林本作橐原。貞言本作橐原。京本作橐原。京貞言二

案藁俗作藁。案傳馬下。高原。諸本无

異。一本作高原為是。○朽網。京本作朽細。刻貞言二

本作朽網。○佐臧。京林二本作臧水。水誤。案水字。刻

貞言二本作臧水。誤。案臧者。傳馬下。所載。佐色

是也。色職通。駿河風土記一色。或作一職之類也。目補佐字。改作佐職。

○朽網傳同京本作朽細。刻本作朽納。和名抄山本。郡亦作朽納。

網俗作網。目誤作細。作納。真言本作朽網。

莫禰細津櫟野薩摩莫禰。刻本作英禰。傳馬同京本作莫

禰。傳馬京真言二本同○細津。刻本作納津。傳馬同林京真言三

本作細津。傳馬京真言二本同未知孰是。○櫟野。真言本作

禦野。京刻林及一本。又日本後紀作櫟野。後紀延曆二十三年

正月大隅國栞原郡蒲生。馭方薩摩國薩摩郡田尻。馭相去遙遠。置於薩摩郡櫟野村。

日向 兒湯貳西椰。野後日向兒湯。林本作兒陽。傳馬京真言

言刺三本作兒湯。景行紀幸子湯縣。遊于丹裳小野。○貳西。刻本作

貳亞。林京真言三本作貳西。姑從多案今有矢野野尻

驛。或貳西亞椰。椰京本作椰。刻野後三驛。而一脫西。

一脫亞。亦未可知之。其貳西者。今不可考之。

寢 志伎島驛馬。優通各五足案恐有脫文。非謂傳驛互相用

也。

芑 皆買百姓馬堪騎用者置之。廿九張左五行京真言二本作

皆置百姓馬堪馬騎用者置之。今從刻本。

隼人司

卅 官人二人。卅張右一行式。諸本作叁。儀式作式。可從之。○

白丁隼人一百卅二人。右三行案式當作肆。以何言之。

則此云執楯槍並坐胡床下文云威儀所須木槍一
 百八十竿胡床一百八十脚目知少二人○陣應天
 門外同陣京本作陳下倣此○著當色右五行著京貞
 言二本作著下倣此○笛一人左四行注恐當式人○儻
 二人同注式林本作壹京刻貞言三本作式○大衣二
 人左七行式諸本作壹上改文改

卅二綿三屯卅二張屯京本作長下倣此○薦一枚左六行

卅三京貞言二本无刻本有

卅三油絹卅三張絹主殿式作純○練絲二兩二分右八行

刻貞言二本作叁兩二分京本作叁兩叁分共誤今

拋注文改作式兩式分

卅四橫刀一百九十口卅四張玖恐捌字之誤○胡床一
 百八十脚左四行脚京貞言二本作張刻本作脚

卷第二十九

刑部式

收位記 三張右 收刺本作取京真言二本及儀式作

收 ○三省 左一 式部式作二省 ○外記申云 左四 外

記二字林京真言三本无刺本有 ○錄犯状 左七 犯

字林本无京刺真言三本有

四 北面宣告犯状罪名示眾眾人 四張左 面刺本作向

京真言二本作面示眾眾人刺本作示眾人林真言

京三本作示眾眾人 ○物部稱唯 左六 物部二字京

真言二本无林刺二本有

六 囚獄司 六張左 諸本獄字无 批例補

判事式 考異无

囚獄式

八 姓名年居 八張左 居 刺本作紀 京貞言林三本作居

○緣看侍獄囚 左六 看 刺本作著 林京貞言二本作

看

九 其兩後 九張右 其 刺本作臺 京貞言二本作其

卷第三十

大藏式

于 三大門 一七張右 大林 刺貞言三本作丈 京本作又 共

大字之誤 目改作大 ○并諸門 左二 並字 京貞言二

本无 林刺二本有 ○節食 左四 食 刺本作會 京貞言

二本作食

二 綿六十屯 調布卅端 二張右 一 林京二本綿拾陸屯

調布肆拾端 貞言本綿陸拾屯 調布肆拾端 刺本綿

陸拾屯 調布叁拾端 ○綿卅屯 右二 林貞言京三

本叁拾屯 刺本肆拾屯 ○熟麻二斤 左四 京本叁斤

林刻真言三本式介。

五 須給五張右案須當作頌。○中宮減安藝木綿二斤

云二東宮減安藝木綿一斤云二右六行注案御安

藝木綿式介。中宮減式介則悉皆減却了。式恐志之

誤。東宮下安藝二字。京真享二本无。林刻二本有。○

川上立幄十字左四行拾字二字。京真言二本无。刻

本有。○其儀左五行同。京真言二本无。刻本有。○七

丈五丈紺幄左七行五丈。真言刻二本作五尺。非京

本作五丈為是。

六 幄下座六張右座字。京真言二本无。刻本有。○懸陰

陽寮漏刻左七行懸下。真言本有幔字。刻京二本无。

七 布五端七張右案內藏式无。○緋帛左四行帛。彈正

式作純。

八 二端三丈二尺八張左一行大。諸本作二端二丈六

尺。案用肆丈式尺布。則當作式端式丈捌尺。用肆丈

布。則當作式端叁丈式尺。以彼以是。式丈陸尺云者

自誤。目以春日祭。新視此。是當肆丈布。改作式端叁

丈式尺。○鹿嶋香取社左二行社字。京真言二本无。真

本云官本。刻本有內藏式已云。鹿嶋社香取社。則以

有社字為是。○紫纈帛三丈左三行真言本作式丈。京

刺二本作叁丈。○紅支子行左六紅字內藏式无案似

行。

九 僧十四口九張右八僧字。貞言京二本无。刺本有。○

布一端左一行刺貞言二本式端。京本壹端為是。太

元法布施可証。○弁備仙供行同供字。貞言本无。旁注云官

本有刺京二本有。○裹布施行左八施字。貞言本无。

京刺二本有。

十 允施東西兩寺并畿內諸寺常住僧尼十張右施上。

刺本有布字。京貞言二本无。京貞言二本作常僧住

尼。刺本作常住僧尼。○布卅端行左二布下。諸本有施

字。依例行。今削之。

十 炭十一斛十一張右六拾壹。刺本拾貳斛。林貞言京三本

拾壹斛。○申官行同申字。貞言本无。林刺二本有可從。

京本申官二字无亦通。○菜新直左一行延曆直字。

京林貞言三本无。刺本有。西塔院三月○二月以前

同月貞言本作日。下文左五行七月八月行二月十二

○證師使等左三行師下。刺本有並字。京貞言二

本无。

十一 二貫文二度客僧布施新二貫文二度雜用新十二張右

注四行京貞言二本作二貫文二度客僧新二貫文二

度雜布施林刻二本如本文○海印寺行右六案依例

寺下當有三月二字○日衆僧行同日一本作並並日

未知孰是○直布二端行右七直諸本作調誤今改作

直○凡掃正倉院行右八掃下林京二本有西字貞言

刻二本无案西恐洒字之誤

十三 弁官仰諸司右二十三行弁官二字京貞言二本无刻本

有○然後給納行右三刻本給字无京貞言二本有○

一月不進者行右五者字京林貞言三本无刻本有

十四 內端一處右十四行諸本作內一端一處上一字衍曰

削去之○猶有違行右五有字京本无刻貞言二本有

○御服雜物行左六京貞言二本作服御雜物林刻二

本作御服雜物案京貞言二本似是然次條諸本作

御服故姑從刻林二本

十五 平野御電神右十五行民部式无宮內式有刻本宮內

○所受者行右二者字民部宮內二式无刻本有貞言

京二本作持案作持誤○省因班給左七行及十行因林京

貞言三本作司刻本作因十六行同案未知孰是依

例則即字之位地也

十六 不了左十六行貞言本作不了時京刻二本時字无○

絕十足絕廿足郡司布二端左三行至六行出雲國造賜物二絕字

臨時祭式作絹聖武紀三年神龜作絕郡司至各布一端
十七字臨時祭式作祝神部不論有位无位各調布
壹端郡司各式端子弟各壹端二十四字

廿 錢卅貫文左二十七張貞言本式拾貫文京林刺三本叁

拾貫文○一品純卅五足左六行林京貞言三本叁拾

伍足刺本肆拾伍足案刺本為是○三品純卅五足

左七行林京貞言三本肆拾伍足刺本叁拾伍足為是

卅 四位綿卅屯行十八張右七日節祿貞言本式拾屯旁注云官本叁拾屯

林京刺三本叁拾屯

卅 中規廿五端十九張右五日節二品刺本叁拾伍端林京貞

言三本及文武紀三年慶雲式拾伍端○著內規左二行白丁以

上著字貞言本无京刺二本有

卅 六十屯廿張右一行九月九日節二品注文人政事要畧伍拾屯案非

○卅屯右三行同上人要畧陸拾屯案非○太政大臣

二百五十屯七文人加左右大臣各二百屯六文人加式

拾玖字本文拾柒字要畧无○文人加十屯右八行同上五

位外五字林京貞言引官本補三本无刺本及要畧共有

要畧文人加十屯六位呂案五位式拾屯下恐脫文

人加若干屯之文不爾則文人加十屯當作各文人

加拾屯○祿綿六十屯左四行馬輸物祿刺本陸阡屯林京

貞言三本及要畧陸拾屯

使

布卅端征夷大將軍刻本肆拾端林京貞言三本叁拾端

使

純卅足副使林京貞言三本叁拾足刻本肆拾足

布卅端同判官京林貞言三本叁拾端刻本肆拾端

綿卅屯同錄事林京貞言三本叁拾屯刻本肆拾屯

綿卅屯同知乘船事刻本肆拾屯林京貞言三本叁拾

屯同佛人京本叁足林京貞言刻三本式足

布卅端同僧林京貞言三本叁拾端刻本肆拾端

帷頭巾同施師等案帷恐幪字誤蓋當如蕃客馬子

入

布卅端入京本叁拾端林京貞言刻三本肆拾端

布卅端同判官林貞言二本肆拾端京刻二本叁拾端

綿卅屯布卅端同錄事林京貞言三本伍拾屯刻本

肆拾屯諸本叁拾端當作式拾端

入

錘工案錘恐鑄字之誤

唐

綵帛大唐皇綵諸本作綿誤今改作

本作長屯諸書誤作長承用而不改然式中作屯為

例目改作又案屯上恐脫細字

在出火水精下出火鐵上林京貞言三本無

冊端同判官京本式拾端刻本叁拾端林京貞言二本肆

拾端未知孰是然行官使丁并水手布倍於帛則林

貞高二本可從。

首領淳海領諸本作預。今改作。類聚國史云：延曆十五年四月戊子，淳海國遣

使云：村長大村曰都督，次曰刺史，其下百姓皆曰

首領。又授大使正三位副使正四位下判官正五位

下錄事從五位下譯語已下首領已上隨色加階見

仁明紀：承和九年，又嘉祥二年云：自餘品官及首領

絕八足新羅副使京本廿足。刻貞高二本捌足。案大使已

捌足。副使豈无降敘乎？廿足捌足，恐陸足之誤。又案

賜蕃客見聖武紀神龜四年天廢帝紀天平寶字三年四年稱

德紀元寶龜七年桓武紀延曆十五年其數不

同。但天平寶字三年十二月己巳，賜高麗王与此同。

贅第五第六等蝦夷第六等第字。刻京貞高三本无。林本

有。○細屯綿記語人六屯。林京貞高三本作長。京本改作

屯。刻本作屯。

共緋帛一足六尺六寸。廿六張右八行。紺幄紐新。疑有誤。○各廣六

寸三分。左三行。注。各字。刻京貞高三本无。林本有。○緋帛

三足八尺三寸。左四行。橫細新。拋心。新調布。捌尺。恐玖尺之

誤。○長功册七人。左七行。京本叁拾柒人。林貞高刻三

本肆拾柒人。

本肆拾柒人。

本肆拾柒人。

共長各六丈三尺。廿七張右七行。拋表帛心。調布之數

叁尺。當作式尺。○緋帛二足二丈四尺六寸六分。右

行。橫網。諸本作式足式丈陸尺陸寸伍分。今拋心新

表。緋帛。諸本作式足式丈陸尺陸寸伍分。今拋心新

調布之數改作。○長各一丈九尺五寸

左五行。純諸幕表帛注。

本壹丈二字脫。扱本文及布幕注補。○生絲七兩

左八

行采。當作陸布幕云。大式兩。光孝實錄。

元和造幕四

條新。大學察紺純幕生絲式約。史文有是足徵

貫柱紐新帛一丈二尺六寸。固柱紐新帛三丈三尺

廿八張右七行疑有誤。未得明証。○長四丈二尺

八行。純幔紐。幔注。式尺。京本作叁尺。刻貞高二本作式尺。○紺望

陀布各三端。左三行各刻本作百。京貞高二本作分。誤

今改作各。○紐廿條。左四行諸本壹條。案扱紺布陸尺

當作式拾條。

織部式

廿九

三基。廿九張右六行二基一基。同基京林貞高三本作基。刻

本作基。○供事祭所。右七行事。刻本作奉。林貞高京三

本作事。○供神物。右八行神字。林本无。刻本有。京貞高

補填。○一足無文。左三行壹。刻本作式。林京貞高三

本及內藏式作壹。○二色綾八足兩面十二足。左四行

案內藏式作綾卅足。白卅足二色綾卅足。白卅足兩

面卅足。是內藏式文誤也。二色綾兩面數少者。蓋以

有國調故也。二色者言綵也。其質者不言之。但江記

云紫二色綾。他未見之。掃部式囊床子褥用二色綾。

內裡式儀式共言囊床子色隨人貴賤。扱之則其質
蓋非一色也。唐書有二色綾。地理志曰定州博陵郡
貢獨窠綾兩窠綾二包
綾熟。蓋包色書体轉。而齊宮式色綾作包綾之類也。
線綾。和名抄綾。注云。二足綾。蓋曰音而轉也。以音轉者。和
綾江記云。東江記云。今无唐錦。代二色綾。是可知綾。
京錦皆然。之精細者也。慧琳大般若經音義引范子計然云。綺
出齊郡。案以二色絲織為文花。次於錦。厚於綾。今
出吳越。顏師古漢書注云。綺即今細綾也。蔣魴切韻
云。綺似錦而薄者也。於式中吳綾見齋院柳机覆錦。
綺見彈正式注。是沿用他无所見式所謂二色綾者。

蓋綺乎。或綺者。兩面之屬乎。

^{卅三}廿七斤十兩。卅三張左一行。床子錦。 柒字。貞言本无。刺京二本

有。

^{卅五}穀皮兩面。卅五張右七行。皮字。貞言本无。刺京二本有。左二

行。注叁拾陸張左六行。諸本同。案皮或厚字誤。

^{卅六}一窠綾綜一具。新絲廿五斤。卅六張右五行。諸本作一窠綾

綜二具。各絲各刺本无廿五斤。案下文云。右件拾叁具。

作二具。則其數拾肆也。又於純損加絲。可視。曰改作。

主稅式諸國一窠綾。綜志具新亦云。式拾伍斤。可証。

○十六斤八兩。右八行。襪錦。 林本作拾伍斤。○鸚鵡形羅

綾行左八案羅或綾一字恐衍

[Faint bleed-through text from the reverse side of the page]

卷第三十一

宮內式

內藏寮六人二張右 縫殿寮二人四行 采女司十二人七右

行 案中務式小齋諸司卜食歷名新嘗祭青摺衫條

共內藏寮肆人 縫殿寮肆人 下文云 采女朝臣式人

采女捌人新嘗祭 采女式同 拋之則當拾人 然大膳式

式惣計云 式百陸拾式人 其數与中務宮內二式合

三 上冊人三張右 案下文供奉諸司 上拾人 中叁拾人

下式百陸拾人 大膳式云 五位已上叁拾人 六位已

下式百陸拾人 盖此所謂中下是也 其上者當指參

議以上此云上肆拾人下式百捌拾采人者大膳式
小齋解齋所謂五位已上肆拾人六位已下百捌拾
采人蓋當是若爾則上當作中

三

兆人四十二人三張右刻本作肆拾壹人非貞言京
二本作肆拾式人為是刻本此及踐祚大嘗條外記

之史生脫京貞言二本有史生壹人大膳式亦云肆

拾式人○史生二人左七行太政官十人注刻本脫京貞言二

本有

四

主殿寮二十二二人四張右主殿式云細布式領調布
式拾領踐祚大嘗會加細布式領儀式并官符云細

五 六

布肆領佐渡布式拾領案此注文舉其員与本文合
則似不可疑然姑載其異以待他日

神八枚手五張右踐祚大嘗式刻本作御枚手貞言本作八枚手

神祇祐史各一人六張右各字刻本无京貞言二本

有

七

美濃七張右案踐祚大嘗式及儀式官符作叁河

八

傳宣八張右傳京貞言二本作轉刻本作傳○平野

九

御竈神左八行竈刻本作窖京貞言二本作竈

九

金人銀人錢人九張右案木工式四時祭式及儀式

金銀錢人之數與此異此恐誤中宮東宮亦在于此

內則金銀人各肆百捌枚。錢人肆拾捌枚也。宜合看。岳蓋式拾枚。亦恐誤。未得其証。

十一 臘月御藥右十一行張月字。諸本脫。批典藥式補。

十二 以內侍印印之右十二行印。二京本作仰仰。刻貞言二

本作印印。

十三 干驚四十三行大和內膳式作軋弊。案作弊。非爾雅。蔽驚。字鏡。蒼和良和名抄。蔽薇和名良比和崔禹錫云。白者曰

驚。黑者曰蕨。紫者曰蕪輔仁本草。○擁劍右五行擁。諸本誤作權。今改陽成實錄所。○縵昆布右八行縵。

內膳式作細。案縵音差。類篇絲亂。白音錯。廣韻綜亂。

也。又案細廣對言。未知剪為縷否。大膳式索曰條。廣

曰帖。細曰斤。曰兩。則非搓而為索者。○鮭子左一行

鮭字。諸本无。批內膳式補。○鮓年魚左三行鮓。京真

言二本作鮭。刻本作鮓。○鮓年魚左五行鮓。真言本

作鮭。京刻二本作鮓。○諸成同行和名抄作諸生子

營田四十町右十五行政事要畧作叁拾町。非案民部

式亦云肆拾町。○米二百十二石九斗二升六合九

勺九撮右五式升造酒式作叁升。案造酒式本文与

注不合。考具于彼式。○皆悉右七皆。恐者字之誤。

其但笛工二人十六行國栖注。案式恐伍之誤。天曆二年八月廿日

考異卷第三十一

三

免除國柵笛工山城是行同真生等徭役并戶田正
稅事大政官符十五畑內田九町正稅事
除國柵戶大和國司其符見符宣抄
太政官符大和國司其符見符宣抄

卷第三十二

大膳式上

于盤二口一張右式刺本作參真言京二本作式○蛸

行右八蛸上恐干字脫○大豆小豆各三升左七升真

言本作斗京刺二本作升

二電神二張右電刺本作害京真言二本作電○鮪五

斤左二鮪刺本作鮪京真言二本作鮪○惣二百六

十二人左八行今食小齋神女孺采女合廿七人三張右一案

宮內式云命婦以下宮人以上參拾人命婦拾人宮

又云采女捌人新嘗祭而惣計与此合又采女官人

式人采女捌人。新嘗會拾人此曰式拾菜人恐誤當惣式

百陸拾叁人。本女孺采女合式拾捌人

鯛脯三張左刺本作脯真言京二本作脯○不須

之行左七之刺本作也京真言二本作之

雜鮓十一兩四張左案鮓恐腊字誤

人別五張右一行案人別之人字諸本无京真言

二本六位已下條有人字批之補○各長一尺四寸

左七各字刺京二本无真言本有

食籠二百六十合箸竹二百六十株六張右二式字

諸本作壹今改作條首云六位已下式百陸○以下

食用籠右四案以上當有六位二字○醬酢塩左一

酢字京本无刺真言二本有

雜魚楚割七張右四行雜字真言本无八張右二行

○漬菜蒜房蒜花左四諸本作漬菜房并蒜花今改

作漬菜蒜房蒜花案花上文皆作英

堅魚一兩二分八張左二壹兩二字刺本无京真言

二本有

糖一合五勺九張右一案五當作三○油一合齋酒

酢各四勺右三案當作油五勺齋酒酢各二勺○繩

貫鮓一兩右五案當作一兩壹分已云各一兩又云

一兩其脫文可知也。且雜物悉用上文之半可証。故云爾。

十 敷布別三尺 十張右一 案新嘗及園韓神祭新共諸

本作式尺平野祭新云。參尺加茂祭新云。式拾壹合

新調布壹端式丈壹尺。曰知參誤作式。故今共改作

參。○折橫六十合敷新調布六十條 各長三尺 大筭六十

合 左七行八 諸本作折橫六十合敷新 刻本新字元

有 行園韓神 大筭六十合 真言本 調布六十條。案是錯

誤。曰改作云。二 真言二本 有

十一 窪坏二百四十口 右十一行 抄注拾字衍當削。○蔓菁

六斗 右六 斗下真言本有空間。案內膳式云。雜菜參

斛其數与此合。有空間者誤。

十二 卅三斤十四兩 十二張右二行 拾肆兩。真言本作肆

兩。刻京二本。作拾肆兩。○繩貫。同。行。繩貫二字。京

真言二本。无。刻本有。○卅三斤八兩 右三行同上 真

言本肆拾叁斤捌兩。京刻二本。參拾叁斤捌兩。○冬

加四斤 右六行 案當肆拾斤

十三 生栗子一斗六升八合 十三張右 壹斗。京本作式斗。

刻真言二本。作壹斗。○覆敷折橫廿一合 左三 案覆

字衍

十四

鮑腊行十四張右二京本作鮑腊真言刺二本作鮑腊

○案四脚同右五行脚京真言二本作前刺本作脚

贄使粮新左一行春日注粮字刺本无京真言二本有○雜

脯左四行春日刺本作脯京真言二本作脯○七端二

丈三尺行左八案折横壹百合合别叁尺則當作六端

肆丈捌尺合别式尺則肆端叁丈式尺

十五

青柏六俵十五張右三行春日諸本作干柏誤今改作○禪拭

布新高布六段右七行同上案恐禪字脫禪拾陸條别伍

尺禪拾陸條别肆尺拭布叁條别肆尺也

十六

鑿酒酢各五升七合二十六張右五行松尾伍諸本作陸誤今改

作○曝布一端二丈四尺右四行同上諸本作一端陸尺

案杓六前前别壹丈壹尺則六前合陸丈陸尺一端

長肆丈式尺其餘式丈肆尺也以上文案覆敷新可

視式丈二字脫今補陸改作肆○片垵九十三口右七

行同諸本作捌拾柒口今捌注改○窪坏二百十六

口右八行同上諸本作式百肆口今捌注改○平坏三百

六十口同上諸本作叁百口今捌注改○糯糲糖各

五升七合左四行同上柒諸本作壹今捌注改○鹿醢左

行叙醢京真言二本作醢刺本作醢考具于大學式

十七

芥菹十七張右四行叙諸本菹字脫今補○葵菹九升右五行同

上升諸本作斤今改作○火干鮎十八斤左二行真

言本拾斤京刻二本拾捌斤○雜魚楚割左三行雜

字真言本无京刻二本有

十六 醢新十八張右造醢右七醢京真言二本作醢刻本

作醢

[Faint bleed-through text from the reverse side of the page]

卷第三十三

大膳式下

于 生道塩一張右六三本共頭注云生道塩讀云伊久

知堅塩也大如大瓮元真言刻二本作大如大豆

顆搗得塩一斗許生道尾張國郡里名也案元薪九通

炭左七行最勝會炭刻本作灰真言京二本作炭○米七合

同上左八行米字真言本无京刻二本有

二 各二合二張右二行最式諸本作柒誤今改作○滓

醬麩醬豉右五行廉下京真言二本有末字刻本无

為是○酢一合五勺右六行其量与造酒式不合○

一卷同行同上嘉祥寺仁王會條作把孟蘭會條作

兩○昆布右七行刺本无京貞言二本有案校者為

衍而削去也○菁須二保利漬左六行漬上諸本有

一字扱内膳式削○荊根左七行荊京貞言二本作

荊刺本作荊案其辭不正仁王會條貞言刺二本作

荆京本作薊共訓加波保根薊字無所見字書有薊字音由玉

篇同光草名案下俗諺作可恐薊字荊荊薊共非萍蓬盖當時所用所

出未詳又案字書云牙古文垂字作薊作荊盖同字

梨子三張右一行子字諸本无依例補○甘子同行甘

刺本作柑京貞言二本作甘案正韵甘果名俗作柑

○菓子所右三行菓子二字刺本无京貞言二本

有上箸竹注

若海藻根四張右三行案他无若字○胡桃于千七百

顆右五行百字刺本无京貞言二本有

塩一日新七合五勺五張右三行京本云一本作塩

一升柒合伍勺○醬二合五勺八撮右八行二合二

字京本无刺真言二本有○随治部移左四行随真言

本作依京刺二本作随

試海印三昧寺年分度者六張右一行試字大炊式在年

上為是○黍米五升左二行五上刺本有各字京貞

六

五

四

三

高二本元

青大豆卅把青大豆三束

七張右二行孟蘭盆

大豆重出疑有

誤○李子

右四行同上

真高本作杏子刻京二本作李子

○黑大豆一合五勺

左七行仁王會

伍京真高二本作玖注

伍刻本作伍

海菜新

八張右六行仁王會醬三合注

新字諸本脫例補○羹新

一勺

左一行同上末醬注

志諸本作式倣醬注改○茹菜新二

合

左二行同上鹽注

式京本作叁非○一帖

左四行同上廣昆布注帖

刺本作把

京真高二本作帖○生菜新

左五行同上京

真高二本作水新刻本作生菜新○各一兩

左六行同上於

注胡菜各字諸本脫例補

瓜五顆醬漬糟漬好物羹生菜等新

九張右六行仁王會京真

高二本作瓜五顆醬漬糟漬新各以志顆長式顆長

壹尺生菜新以壹顆充廿口案二本与冬瓜混誤今

從刻本○筋四葉

左二行同上

真高京二本元刻本有筋

刻本作辭訓止古吕

和名抄字鏡同

止古吕者最勝會新用

菟字

俗用菟字所出未詳見和名抄又案字

作辭者

其誤可視且辭根可食而其葉不可食回案內膳式

營種中有筋辭當改作筋

回轉俗作筋

又字書辭字注

引辭草形狀辭即水葱不可從

○荆根左四行同上荆京

本作勤。刻真言二本作荆。

十 水颺帊布別五尺。十張左一行索餅。伍。刻本作陸。京真言二

本作伍。○席折薦各六枚。左二行掃部式云二枚。○

槽二隻。左四行式。真言本作壹。京刻二本作式。○禱

十條。左七行拾。諸本作壹。批注改。

十一 手束。十一張右手。真言本作平。京刻二本作手。天文

訓多都賀。○十七斛七斗。同七斗二字。刻本脫。京

真言二本有。○主計寮。右七行案計當作殿。○手束

左二 異。与右四行同。

十二 末醬五十石。甕十口。十二張京真言二本无。刻本有。

○酒米卅斛。左八行案參拾上脫各字

十三 塩一石一斗四升二合四勺。十三張右一行壹斗。刻

本作柒斗。京真言二本作壹斗。

十四 米一石。十四張米字。諸本脫。批例補。

十五 舌就。十五張左京本旁注云。一本作仙沼子。案輔仁

和名仙沼子。和名之太都伎。

十六 五位已上一合。十六張右五五。京刻真言三本作肆。

一本。古写作伍。為是。○並納煮腊雜物。右八行五案

批内膳式。煮下。當有堅魚二字。○五位已上四顆。左

廿七日。真言本式。顆。京刻二本肆顆。

七 菑子參議已上六顆五位已上五顆十七張右三日

言本元京本補書菑子作菑子陸穎作米穎刻本有菑子作菑子誤案京

本作菑為是菑即菑字之譌菑或作菑當和名抄菑

子和名阿介比案正字通菑字注風土記云菑子莠生依樹結實狀如牛角一枝數枚果

甘如左三行菑子菑刻本作菑京本作菑真言本欠

○塩三合右六行文人案合當作勺○脯右七行案衍恐

次行脯字錯于此○鮭五分隻之一左一行隻字京

真言二本元刻本有左三行六位同

八 親王五十斛十八張右一行菜新塩京真言二本伍斛刻本伍

拾斛

九 鮓十五斤日八兩十九張右三行無京真言二本元

刻本有○塩月別二斗二升六合左二行賀諸本作

式斗陸合抄注文式斗式升伍合案注丈不合

式升二字○鮓廿五斤十兩左八行

十 東鰻八斤隱岐鰻煮堅魚烏賊海藻各六斤廿張右

人堅魚七斤右五行○腊十八斤右六行案注文不

合○大藏縫女廿六人左八行大炊式月新云參拾人

十一 三位已上及四位參議廿一行及字刻本无京真言

二本有○末滑海藻四勺右七行刻本滑海藻肆分

京真言二本末海藻肆合

廿魚四兩廿二張右五案魚字鮪或雜魚之誤

廿雜魚鮪廿三張右一雜字諸本无抄例補○小月二

斗四合四勺五撮右七行京本作式斗肆升五撮真

官本作式斗肆勺五撮刻本作式斗肆升肆勺五撮

案刻本近是但合誤作升耳今改作合○異能士左

行士京真官二本作七刻本作十一誤今改作○並

大豆左六行大刻本作小京真官二本作大○依實左

行實京本作案刻真官二本作實

廿榛子廿四張右榛上諸本有榛字行今削之又案子

下數欠此及河内木蓮子越前椎子加賀能登甘葛

煎丹波平粟子椎子回幡甘子干棗播磨搗粟子但

馬美作備前甘葛煎備中諸成亦不載其數關文乎

將隨得而貢乎未可知之○椎子左五行刻本无京

真官二本有○甘葛煎二斗左七行京真官二本壹

斗刻本式斗

廿講十二條廿五行案當作伍拾式條講禪同數似例

○醬院左六行以下省院所字此當省○小槽十五

隻同伍諸本作陸抄注文改○槽左八京本作槽刻

真官二本作槽
共柏十五把廿六張右五真官本伍把京刻二本拾伍

把 ○日新注同行日諸本作白誤 ○月別左六行月真言

本作日刺京二本作月

芒 執當官右廿七張官字刺本无京真言二本有 ○官人

名申官右三行名真言刺二本作各京本及大學式作

名右三行名真言刺二本作各京本及大學式作

[Faint bleed-through text from the reverse side of the page]

卷第三十四

木工式

于 判同帖新一六張左京本作判同新真言本作判日帖

新刺本作判同帖新一本寫判作刺案下文云貯帖

大牀造帖牀扱之則作判者近是或作字之誤又案

二尺下恐脫伍寸二字

二 著幣木二張右二行宜合考內藏式

四 錢偶人卅六枚押金銀薄各十六枚四張右刺本參

拾枚拾叁枚京真言二本參拾陸枚拾陸枚至錢偶人

京真言二本儀式二季御賧新全与此同又四時祭式叁拾式枚內藏式

云拾陸枚下文云金銀薄各千肆百肆拾枚是可証
 宮內式其文未詳○案左七行諸本為土火爐注案土
 火爐加高榻見造酒式然短於爐志尺玖寸狹玖寸
 豈如此小乎以樓長廣亦同云視之蓋燈案燈樓加
 案見主殿式今分為別條又案置火爐机見踐祚大
 嘗儀式下木工符長玖尺廣式尺伍寸高式尺土火爐方
 式尺伍寸高伍寸其大與此頗異然式不載案故姑備互考
 榻案五行右五張榻刻本作榻京貞高二本作榻詳日抄
 以為一具六張右一行注以刻本作並京貞高二本作以
 長五尺二寸八張右三行注案主殿式新嘗新年新東宮

八 六 五

式年新共云浴槽覆暴布長伍尺廣二幅此恐有誤
 ○沐方四尺左一行批上文尺下恐脫高玖寸三字
 十二兩二分十三張左七行刻貞高二本拾參兩式分
 京本拾式兩式分案拾參兩二分即玖寸平釘新京
 本為是

十三

一寸二分十四張右五行刻本壹寸參分京貞高二本
 壹寸式分○三兩二分右七行四寸平釘刻本參兩壹分京
 貞高二本參兩式分

十四

釘工一人十五張右一行京貞高二本作釘工一人夫一人
 恐刻本脫夫一人三字○間度材左三行材刻本作棧

十五

京本作材。貞言本作材。下材作找。作寸者皆倣此。

共提瓦右十六張提字。諸本從手。案當從土。和名抄。疏瓦

都美加波良。○擘瓦同。擘同音。作擘為正。

七瓦窰十烟左十七張拾。諸本作壹。誤。今改作○一千廿

斤。左四行注。刻本壹千壹拾。斤字脫。京貞言二本壹千式拾

斤。

廿楹搏右廿一行楹。刻本作楹。京貞言二本作楹。

廿廣三尺馬革二張注。尺。京貞言二本作寸。刻本作

尺。案全者曰張。裁者曰條。例也。刻本可從。○金薄千

四百卅枚右四行肆拾。貞言本作參拾。京刻二本作肆

拾。○河內國卅六烟左三行京本參拾陸烟。刻貞言二

本肆拾陸烟。

廿三千七百九十二段廿三張右。京本參千百玖拾段。

貞言本參千百玖拾式段。刻本參千柒百玖拾式段。

○一百卅一斛六斗左八行注。肆拾。貞言本作參拾。京刻

二本作肆拾。

卷第三十五

大炊式

禪一條別六尺一張左別字諸本无依例補

並陶椀三張左案並字衍○夏冬並同左六

野注文夏冬不同恐衍○但夏冬祭左七冬字恐同米注

衍○盛飯土鏡左八土諸本作云同米注下文改

春日祭四張右不載柏薪

印椀五張左印真言本作仰刻京二本作印案印即

序字之誤當作序椀

卅一石六斗六升八合六張右陸升二字刻本脫京

貞言二本有。

七 大豆二斗

七張左四行嘉祥寺

斗。貞言本作升。京刺二本作斗。

○試年分

行左八

案分下脫度者二字。大膳式有。

八 在京之間供之

八張右六行注

供之。貞言本作供分。刺本作

供云。京本作供之。○橐充内膳司

右七行

橐。政事要畧

作穀。齊宮式月新有橐。此作橐恐是也。

○別脚案一脚

左五行貞言京

二本无擇案。下旁注一脚。別脚案五字。刺本為本文。

九 請換九張右一行京本作請預。貞言本作請豫。刺本作請

換。案預換豫換之誤。刺本自成義可從。

十 幼親王乳母

十張左三行

幼。諸本作弘。今改作。○稷八合

左五行賀茂齊内親王

稷。貞言本作穠。京刺二本作稷。

穠字未詳

十一

采女卅七人。新云

十一張右一行

案石斗。本文與注合。然

米數少。伍人。采女肆拾柒人。見諸式。其負不可疑。中

務式。采女陸人。膳部肆拾壹人。大膳式。采女肆拾柒

人。新。塩式斗壹升。壹合伍勺。小月式斗肆合肆勺五撮采女式肆

拾柒人。賜近宮城地。又云。月新。各白米肆斗伍升。日壹

升伍合塩肆合伍勺。日壹勺伍撮以之視此。可知少伍人。新

其新式拾壹石壹斗伍升。小月式拾石肆斗肆升伍合其數如此。

大藏式塩與采女式相符。此恐有誤。○女官厨右二行

扱。本文日伍石式斗。扱注文日伍石式升肆合肆勺。

本文与注不合恐有誤。○六勺右四行內六恐肆之誤。

十三諸司共收糶十斛十三張糶拾斛三字政事要畧无

右一行糶拾斛三字政事要畧无
糶拾斛三字政事要畧无
糶拾斛三字政事要畧无
糶拾斛三字政事要畧无
糶拾斛三字政事要畧无
糶拾斛三字政事要畧无
糶拾斛三字政事要畧无
糶拾斛三字政事要畧无
糶拾斛三字政事要畧无
糶拾斛三字政事要畧无

卷第三十六

主殿式

二覆暴布二條二張左二諸本作志案長上无各字則

非式明矣然浴槽式下敷帷式則作志者非也年新

改作式又案新嘗新与年新大小長短多少大同小

異宜合見○表暴布長各三尺廣一幅左六行案當

作志幅半布純共廣叁尺捌寸池由加覆可視○廣

一幅左八行諸本廣字脫今補

油篩一口一尺三張右一行刻本脫京貞言二本有

○鹿苔一合右二行京貞言二本无刻本有

四 一斛六斗六升六合四張左四行東寺案批注文陸合當作

伍合

五 內藏察胡麻油二斗八升七合五張右七行京貞言二本

式斛捌斗捌升柒合刺本式斗捌升柒合刺本與注

合○二升二合右八行真言本及內藏式壹升式合

京刺二本式升式合

六 內匠察油三升五合六張右二行內匠式叁升叁合○馬

察車油右八行與馬式吳考具于左馬式○察別一斗

六升左二行京貞言二本壹斗式合刺本壹斗陸升

刺本與本文合又案若以馬察式云壹斗式升伍合

為是則京貞言二本脫字當作壹斗且本文當作式

升伍合

八 腰輿二丈伍尺八張右五行真言本叁丈叁尺京刺二本

式丈伍尺案批注本文緋絕肆足肆丈陸尺調布

拾式端肆尺疑當緋絕肆足伍丈六尺調布拾肆端

肆尺○板蓋廿枚左五行案批上文當式拾式枚○鞞

卅柄左六行京貞言二本肆拾柄刺本叁拾柄○各長

一丈左七行案各字衍若不然則丈恐尺之誤然東

宮式亦作各壹丈故姑依舊

九 颺三口九張右三行真言本作餅京刺二本及春宮式

作醴字考具于四時祭式。○油餅二口右四行瓶刻本

作醴京貞言二本作餅春宮式无未知孰是油瓶二

口復見第八行注文隨損請替四字恐錯簡

十 純圓篩二口十張右一行京貞言二本脫刻本有○曝布

卅一端一丈二尺男卅六人各三丈二尺二寸女四

人各四丈三尺右四行五行京貞言二本叁拾式端壹丈

式尺刻本叁拾壹端壹丈式尺注叁丈式尺京貞

言二本叁丈式寸刻本叁丈式尺式寸女肆人京

本陸人貞言刻二本肆人似是案男叁拾陸人各

叁丈式尺式寸女肆人各肆丈三尺其積壹百叁拾

丈壹尺式寸即叁拾壹端壹丈玖尺式寸也男各叁

丈式寸女各肆丈叁尺其積壹百式拾伍丈玖尺式

寸即式拾玖端肆丈壹尺式寸也男各叁丈式尺女

各肆丈叁尺其積壹百叁拾式丈肆尺即叁拾壹端

式丈式尺也今從刻本壹丈當作式丈若從京本女

陸人各肆丈叁尺男各叁丈零式寸則其積壹百叁

拾肆丈伍尺式寸即叁拾式端壹尺式寸也○鋤一

口右八行鋤京貞言二本作鋤刻本作鋤○下襲袷左五

行下字京貞言二本无京本補書刻本有

十 盤百卅口十一張左一行京貞言二本百叁拾口刻本百肆

拾口。

冬純三丈五尺二寸十二張諸本冬作各。式作陸。共

誤今改作。

延喜式考異卷第五

